

南四湖流域(江苏区域)水污染物 综合排放标准

Integrated wastewater discharge standard for Nansi
Lake basin in Jiangsu area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2023-09-28 发布

2024-04-01 实施

江苏省生态环境厅
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中国标准出版社
发布
出版

目 次

前言	I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1
3 术语和定义	2
4 南四湖流域(江苏区域)范围及控制区划分	3
5 污染物排放控制要求	4
6 水污染物监测要求	8
7 达标判定	9
8 实施与监督	9
附录A(规范性) 污染物测定方法	10
参考文献	13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

前 言

本文件按照 GB/T 1.1—2020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：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》、HJ 945.3—2020《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制订技术导则》的规定起草。

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。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。

本文件由江苏省生态环境厅提出并归口。

本文件由江苏省人民政府于 2023 年 9 月 18 日批准。

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